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9590号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字火腿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金字火腿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字火腿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9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2,300,88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52元，共计募集资金1,049,999,995.68元，坐扣承销费用6,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43,999,995.68元，已由主承销商甬兴证券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5,921,981.9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38,078,013.7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42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3,807.8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2,532.68
	利息收入净额	B2	2,309.2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8,700.60
	利息收入净额	C2	1,379.0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1,233.28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688.2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6,262.7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262.77
差异[注]	G=E-F	53,000.00

[注]与募集资金专户差异 53,000.00 万元,系根据 2025 年 9 月 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现金管理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53,000.00 万元,相关事项详见本报告附件之说明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甬兴证券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3年8月1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2025年10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金字公司)为募投项目“年产5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并由金华金字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实施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本公司、金华金字公司并连同甬兴证券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金华金字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19699901040043908	26,634,082.08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79010122000813791	5,993,583.26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86031110002045515		
合计		32,627,665.3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807.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00.6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233.2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5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94,707.80	94,707.80	18,700.60	51,233.28	54.10	2026年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数字智能化立体冷库项目	否	9,100.00	9,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103,807.80	103,807.80	18,700.60	51,233.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数字智能化立体冷库项目”是在原有冷库基础上的拓展新建工程，除服务于公司火腿及肉制品加工所需冻猪肉原料的储存及国内外冻猪肉贸易的储备，同时服务周边地区冷冻肉类、水产品需求。近年来，金华及周边地区冷库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陆续新建成冷库并面向市场开始投入使用，对金字冷冻城现有的冷链业务产生一定的冲击。同时，公司品牌肉业务持续收缩，自用冷库需求亦有所下滑。公司现有的冷库容量能够满足目前的经营需求，上述募投项目原有方案已不适应公司冷链业务的发展。因此，公司基于市场环境情况与实际经营情况考虑，认为现阶段建设该募投项目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且不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根据2024年8月2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数字智能化立体冷库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23年8月2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5,901.23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93.86万元，以上置换总额为15,995.0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2024年8月2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5年9月9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现金管理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25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等产品金额为219,900.00万元，已赎回206,9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53,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3,262.77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53,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